

##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 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今日，公司收到股东钟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8.76% 股份）的提议函，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拟对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调整后的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年度不派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

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极米科技”）合并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37,290,040.1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税）。2021 年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

2.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0,000,000 股计算，合计转增 2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0,000,000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提交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基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前提下，充分考虑和平衡了业务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之间的关系。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其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状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方案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